

关于上期所调整燃料油品种交易手续费标准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交易所文件通知，部分品种或合约交易手续费调整如下：

生效时间	序	交易所	调整品种/合约	交易手续费调整项目	计算方式	交易所原标准	交易所调整后标准
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	1	上期所	燃料油	交易手续费	按成交金额	万分之 0.2	千分之 2, 即万分之 20

届时我司客户交易手续费标准及公司默认手续费标准均统一按

照交易所调整幅度进行调整，详见下表：

生效时间	序	交易所	调整品种/合约	交易手续费调整项目	计算方式	公司默认手续费调整后标准	现有客户默认调整方式
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	1	上期所	燃料油	交易手续费	按成交金额	万分之 20.4	以原开平仓手续费基础加万分之 19.8

客户手续费标准执行最高上限为交易所标准的三倍。如有特殊要求，请与我司客服部或者当地营业部联系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